

保开学-资产-顺义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园)保开学及扩学位设备采购项目(区级)(第一、二、三、四、六、八、九、十包) 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北京市顺义区教育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卖方):北京书中书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0日

乙方于2023年06月25日在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3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6号电梯厅二层举行的保开学-资产-顺义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园)保开学及扩学位设备采购项目(区级)(第一、二、三、四、六、八、九、十包)项目招标编号:11011323210200008294-XM001招标中中标(公开招标)。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后签订本合同。

一. 标的及价格

1. 标的:保开学-资产-顺义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园)保开学及扩学位设备采购项目(区级)项目(第三包)。

2. 投标标的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叁仟元整;小写:573000.00元(清单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另附明细附件1。

以上价格为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价格,包括所有运费、杂费和税费等,甲方除本合同确认价款外,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

二. 税费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三. 双方责任

1. 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所列内容及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同时不得将在执行此合同期间得到的任何其它相关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设备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权利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赔偿。

(2) 合同正式签订后，乙方不得更改合同中所订产品、所有资料。

(3) 乙方有责任提供优质的设备及良好的售后服务。

(4) 乙方产品实行三包原则（包退、包换、包赔），并对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及实际使用人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所有提供的设备如有质量问题，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到现场解决，特殊情况须 2 小时到现场解决，且对于有质量问题的产品必须尽快给予免费调换。后附售后服务承诺附件 2。（应与投标文件一致）

(6)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 2023 年 6 月 25 日在 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 6 号电梯厅二层举行的保开学-资产-顺义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园）保开学及扩学位设备采购项目（区级）（第一、二、三、四、六、八、九、十包）（第三包）（图书）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乙方投标文件的要求执行。尤其是对所提供设备的质量要求，必须严格遵守。

(7) 如涉及家具类项目，乙方须提供本次所供设备的原料和成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当在发货前两天提供交货地点、收货人及联系电话等，以便乙方制定送货计划，安排送货工作。

(2) 验收：由代理机构聘请相关领域专家与甲、乙双方和学校共同验收，验收签字之日即为验收合格日。

四. 履约保证金

1、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用作合同承诺履行保证及产品质量保证等。

2、按照合同总价的 5%收取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贰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整（小写：¥ 28650.00 元）。

五、付款方式

1.货到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申请验收资料。

2.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首付款，即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陆仟伍佰元整小写：¥ 286500 元；待供货、安装、调试、检测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签约合同的 5%作为质保金（或由履约金直接转为质保金），同时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陆仟伍佰元整 小写：¥ 286500 元。鉴于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以款项实际到账数额、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质保金在验收合格日期一年后，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

3.上述款项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

4.买方付款前，卖方应提供等额的国家增值税发票，否则，买方可以顺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卖方应保证在财政资金未到位的情况下不追溯买方延期支付资金的责任，并保证不影响服务质量与进度。

六、交货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 个日历日内。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送货到校时乙方附有送货清单（一式四份，甲方两份，乙方、学校各一份）。

4.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发货期限内，至少提前3天书面向甲方告知具体的发货时间表，以便甲方提供交货地点、收货人及联系电话。

七、保修（按投标文件另附售后服务承诺）

对所有产品，在验收以后，乙方提供1年的保修期及1年免费维护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在保修期内如用户提出维修要求，乙方应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24小时内无法正常运转应免费提供备用机、件。乙方对其所提供的各种硬件设备应定期免费上门进行维护、检修，也可通过电话询问。保修日期从双方代表签字验收之日起执行。

大件设备厂家提供的保修服务优于前款约定的，乙方按厂家保修范围及规定向甲方提供保修服务。

八. 不可抗力

1. 遇人为不可抗拒因素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而导致延迟交货，乙方不承担责任。

2. 遇不可抗力导致延迟交货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九.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如有违约都应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1. 如果因乙方责任，乙方无法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乙方应按以下方式赔偿损失：

每延期到货一日，按合同总标的 0.5% 支付违约金。超出一日乙方仍无法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如果因甲方责任，甲方无法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规定期内款项，甲方应按以下方式赔偿损失：

每延期付款一周（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按合同总标的 0.5% 支付违约金，延期支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标的 5%。鉴于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以款项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3. 如果乙方毫无理由的拖延交货，甲方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4. 如果因乙方产品质量、服务等方面出现问题，导致出现社会舆情、投诉或信访问题，所有后果由乙方负责，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声誉损失）。

5. 乙方应保证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无论是否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而使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等，且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6.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分包,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自发现之日随时行使解除合同权利且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未付货款甲方有权选择退货或者减半支付。

7.上述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甲方向第三方的违约或赔偿损失、误工费、鉴定费、损失的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全部损失)等乙方已经知悉且同意甲方从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乙方补足。

十. 诉讼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和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 附则

1.若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视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后签署备忘录和补充协议,备忘录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执行本合同中乙方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3.验收单一式十份,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表示验收通过。

4.本合同一式十份,甲方八份,乙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乙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庄头村北

电话:01069444342

邮政编码:101300

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平翔路10号01室

电话:

邮政编码:101200

开户名:北京书中书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城支行

账号:1106 2501 0400 15432

开户行行号:1031 0000 6252

附件 1

图书报价清单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数量	品牌型号	型号	备注/说明
1	图书	573000.00	573000.00	1 批	见下表	国家标准 型号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总价（元）小写金额：573000.00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伍拾柒万叁仟元整							